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00臺北市南海路37號
承辦人：吳國政
電話：049-2332380#2305
傳真：049-2341061
電子信箱：koro@mail.af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農業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29日
發文字號：農授糧字第1101007619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公告影本pdf檔 (1101007619公告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產銷履歷農產品生產過程臺灣良好農業規範(TGAP)
-雜糧特作類-茉莉花」修訂公告影印本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揭品項TGAP已建置本會農糧署網站(農糧署全球資訊網首
頁(<https://www.afa.gov.tw>)>農糧業務>產銷履歷專區>管
理規範>TGAP>雜糧特作類之「臺灣良好農業規範
(TGAP)」，請惠予轉知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、新北市政府農業局、臺中市政府農業局、臺南市政府農
業局、高雄市政府農業局、桃園市政府農業局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
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
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
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暉凱國際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環球國際驗證股份
有限公司、中華驗證有限公司、環虹錕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采園生態驗證有限
公司、國立中興大學農產品驗證中心、成大智研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
食農安全檢驗股份有限公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農水產品檢驗與驗證中心、安心
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、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、彰化縣花壇鄉農會

副本：本會(企劃處、動植物防疫檢疫局、農業試驗所、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、茶業改
良場、桃園區農業改良場、苗栗區農業改良場、臺中區農業改良場、臺南區農業
改良場、高雄區農業改良場、花蓮區農業改良場、臺東區農業改良場、種苗改良
繁殖場、農糧署北區分署、農糧署中區分署、農糧署南區分署、農糧署東區分
署、企劃組(TGAP請刊登於農糧署網站)、農業資材組、運銷加工組、作物生產
組)(均含附件)

